

面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的新情况,克服各种困难,全面强化考务组织与疫情防控“双管理”,确保考试、防疫“双平稳”。全省共计17万人报名参加考试,实际参考近7万人,考试合格3.87万人次。针对全省考试工作是否按期举行,反复多角度研究论证,形成《关于辽宁考区按期组织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论证意见》。同时起草报告分别向常务副省长陈向群以及省疫情防控总指挥部进行请示汇报。最终确定全省除大连地区外,其他地区仍按期举办2020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切实保障广大考生的个人利益。按照疫情防控总指挥部审定意见,会同省卫健委联合印发《2020年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辽宁考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工作方案》《2020年度全国会计资格考试(辽宁考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用于指导各市财政局和广大考生科学规范地做好考试期间防疫工作。创新手段,改进方法,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充分利用“辽宁会计网”等信息化平台,实现发布通知、组织报名、信息审核、准考证打印、成绩查询全过程网上办理,首次启动“超排模式”编排考场,利用“辽宁会计”APP和“辽事通”APP拓宽会计人员报名渠道,积极为考生提供办理延考、退费等相关服务。

#### 五、加强业务培训调研,积极推动会计准则制度贯彻实施

举办财务负责人高级培训班,组织省属大中型企业和全省上市公司财务经理等80余人参训,聘请省内知名专家和企业高管解读会计准则制度、管理会计信息化应用等会计前沿理论,提升财务负责人履职能力。通过座谈调研了解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实施情况,与省交通运输厅研究公路基础设施会计核算问题,与辽宁报刊集团座谈探讨机构改革后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应用及财务管理等问题。积极宣传贯彻会计准则制度,利用“辽宁会计网”及时发布新印发的会计准则制度。

#### 六、推动内部控制建设,规范单位内部管理

2019年全省共汇总内控报告13577家,占全省行政事业单位的88.8%,比上年提高14%。除涉密单位和受机构调整等因素影响的单位,全部报送内控报告。组织全省3700余人参加内控工作网络视频培训会议,系统讲解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政策和措施,介绍部分单位内部控制工作经验。选聘专业机构负责数据审核汇总、政策咨询答疑等,及时解决各单位内控工作中遇到的相关问题,加强内控报告编制质量审核,提高内控报告编报水平。选取150家单位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核查分析,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进一步做好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要求。

#### 七、推进“互联网+会计服务”,提升会计服务水平

优化“会计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会计人员信息采集、继续教育管理、会计资格考试报名、高级职称评审等会计管理服务全部纳入平台,实现会计管理服务“零见面”,全网一站

式办理,形成数据共享、互通、高效的会计综合管理系统。截至2020年底,全省共计418648人完成信息采集,全年共计138139人完成继续教育。优化完善“辽宁会计”APP功能,为广大考生提供便捷服务,实现“掌上办理”。截至2020年12月底,“辽宁会计”APP下载量为29124次,较去年增加27591次。全年共办理互联网咨询信息132件,其中,办理财政厅门户网站咨询信息128件,8890平台咨询信息4件。

#### 八、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会计中介机构准入服务

完善会计师事务所审批流程,不断优化准入服务,用信息化手段提高审批效率,将会计师事务所设立审批时限调整为10个工作日,较审批法定时限20个工作日压减50%。落实“证照分离”改革要求,印发《关于在中国(辽宁)自贸区开展会计中介机构“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工作的通知》,在全省自贸区开展审批告知承诺。研究全省会计师事务所转制工作,规范会计师事务所转制业务办理方式和程序。开展全省会计师事务所和代理记账机构基本信息报备工作。经过2个月的动员指导和审核,完成全省404家会计师事务所年度信息报备,形成会计师事务所工作报告上报财政部。并以此为契机,对会计师事务所持续符合执业条件进行排查、跟踪,强化会计师事务所市场退出机制。

#### 九、加强政策研究,提升会计理论服务经济发展的能力

落实省财政厅党组要求开展课题研究,对全省当前代理记账行业发展情况进行调研,分析全省代理记账行业发展的现状及存在的问题,撰写《基于改善营商环境视角下的会计代理记账问题研究》报告,并以问题为导向,提出促进行业发展的政策建议,转化成果应用。通过辽宁省会计与珠算心算学会平台开展会计论文征集与评选活动,推动学术研究。参加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年度研究课题申报,共征集申报课题6项,其中3项课题获得正式立项,并在课题结项评选中获得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

(辽宁省财政厅供稿 段有凤执笔)

## 大连市会计工作

2020年,大连市会计管理工作坚持放管并重、放管结合,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和工作作风,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 一、指导督促,扎实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工作

(一)组织指导内控报告编报工作。按照财政部有关要求,大连地区2020年起采用网络版内控系统报告编报工作。通过线上直播形式组织大连市2019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控

报告编报培训,详细讲解本年度内控工作的具体要求和软件的操作方法,当日4000余人观看培训直播和回放。及时为各单位答疑解惑、跟踪督导编报进程,收集汇总285家市直单位和15个区市县(先导区)财政局汇总数据,共计1906家单位内控报告,形成大连地区汇总内控报告。

(二)完成内控报告数据审核工作。根据财政部加强内部控制报告数据审核工作要求,大连市财政局在内控系统中设置各项审核模板,提取数据,对全市单位内控报告数据进行多维度审核,并与大连市决算报告、资产报告和绩效系统相关数据进行对比核查,先后组织四轮整改和复核工作,确保内控报告数据不存在技术性和逻辑性错误,各单位单户表数据与其他基准报表一致。采用“以评促建、强化督促”的工作思路,扎实推进全市各级各类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和实施工作。

## 二、立足本职,宣传贯彻会计法规制度

积极研究部署,及时发布政府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等十余项会计准则制度、核算办法和征求意见稿,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意见反馈并总结上报财政部会计司,推动各项会计法规制度的修订工作。通过财政局官网、微信工作群、电话咨询答疑等方式广泛宣传会计法规、准则制度。同时,将最新会计政策嵌入到大连市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课程当中。

## 三、优化管理,组织会计考试和评审工作

(一)因地制宜组织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一是按照辽宁省财政厅考试相关工作要求,发布《2020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高级资格考试(大连考区)报名简章》,有序组织考生报名。考虑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组织考试的特殊性,联络大连市卫健委、疾控中心等相关部门确认疫情防控具体要求,制定各项考试工作预案。协调大连市考点学校,走访和考察考点设施,做好考试各项准备工作。二是根据大连市新冠肺炎疫情形势变化,及时向辽宁省、大连市相关部门汇报和沟通工作情况,按照辽宁省疫情防控总指挥部的指示完成大连考区的延考工作。设置专人专岗,耐心解答考生咨询,疏导考生情绪,准确研判关键节点,邀请考生代表当面交流,化解延考导致的网络舆情,并有序组织和完成延考考生退费工作。

(二)完成高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初审工作。根据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省财政厅要求,认真做好大连市正高级会计师和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工作,及时发布相关信息。通过前期咨询、网上审核、纸质材料审核、提出改进意见、材料补递等工作,初审申报材料合格的参评正高级会计师14人,参评高级会计师55人。经辽宁省财政厅专家评审通过正高级会计师10人,参评高级会计师39人。

(三)稳妥推进注册会计师考试工作。按照辽宁省财政厅注会考试委员会办公室的统一部署,注册会计师考试大连考区考试如期举办,共报考15234人,设10个考点,115个考场。加强组织领导,高效稳妥推进考试,切实发挥巡考

人员巡查作用,认真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各项要求,顺利完成考试,也为以后疫情常态化组织相关考务工作积累了经验。

## 四、便民利民,加强会计人员培训

(一)优化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网络课程。为全市会计人员免费提供线上继续教育课程。强化分层次(初级及以下,中高级)的在线学习平台,融合最新会计准则制度、政策要求和中小企业实际业务需求的网络继续教育课程,丰富财会人员的知识体系、不断提高专业水平和职业判断力。2020年完成会计人员继续教育60741人次,其中在线57117人次,抵免3624人次。

(二)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提供免费线上培训。依托东北财经大学学科优势和专业师资平台,为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免费提供《行政事业单位疫情防控资金的会计核算》线上课程,加强对相关单位会计核算工作的指导。为大连市学员免费提供初、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前辅导课程,帮助学员利用弹性工作时间提升会计专业水平。

## 五、多措并举,提升会计服务质量

(一)认真审核会计人员信息。继续开展大连市会计人员信息采集工作,2020年大连市采集信息审核通过的会计人员共35161人,大连市财政局组织各县区财政在完成信息采集、变更及相关业务咨询工作的同时,加班加点审核信息,并与辽宁省财政厅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沟通工作进展情况,处理对接省、市系统数据,保障会计人员参加职称考评的需求。

(二)统筹指导代理记账业务。继续做好财政部“全国代理记账机构管理系统”的市级管理工作,提高代理记账行业信息化管理水平。组织大连各县区财政和代理记账机构做好行业管理及2020年度备案工作,要求县区财政部门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方式进一步加强机构事中事后管理,同时加强行业协会监管。根据2019年度工作开展情况,起草《大连市代理记账行业发展情况分析报告》上报财政部。2020年代理记账办理年度备案503家,资格申请1116家,信息变更业务19家,补发换发10家,终止业务10家。

(三)扎实推进“证照分离”改革。一是压缩审批时限,优化准入服务。贯彻落实“放管服”政策要求,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强化责任分工,通过梳理区县级财政部门改革事项清单,指导各县区财政部门压缩审批时限、细化办事指南,公示审批程序和办理进度等措施,优化中介机构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审批服务,营造公平、透明的营商环境,为大连市的代理记账机构做好政策咨询和服务。二是制定自贸区告知承诺改革举措。安排人员赴金普新区营商环境建设局开展实地督导调研,印发《大连市财政局关于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大连片区)代理记账行政审批事项告知承诺改革试点的通知》,将改革政策及实施办法向具体执行部门及相关中介机构公开。按照改革方式指导自贸区财政部门制作办事指南,并对照审批事项标准化管理要求进行要素更新。

(四)积极答复各类会计咨询。为全市会计人员提供专